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存续期届满终止后清算及完成 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月15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及2019年1月31日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

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以下简称“二期增持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发布了《公司关于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存续期届满自行终止的公告》（2024-003）。

根据《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二期增持计划于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如有），在届满或终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占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经公司二期增持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存续期届满清算及非交易过户的相关安排》，同意并授权二期增持计划管理委员会开展二期增持计划存续期届满的清算工作，并将二期增持计划所持公司1,554,334股股票，按98名持有人所持二期增持计划份额的比例非交易过户至各持有人个人账户。

今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二期增持计划非交易过户已登记完成。二期增持计划剩余的部分现金资产将由管理委员会进行清算和分配。

二、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持有人会议决议；
2.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第二期市场化股票增持计划终止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3.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